



## 《資治通鑑》與筆記小說

### ● 施寬文\*

中國傳統史家撰史，斟酌採入雜史、雜傳、小說之敘事寫人，其源甚早。唐人劉知幾《史通·採撰》云：「范曄增損東漢一代，自謂無慚良直，而王喬覺履，出於《風俗通》；左慈羊鳴，傳於《抱朴子》」，又云：「晉世雜書，諒非一族，若《語林》、《世說》、《幽明錄》、《搜神記》之徒，其所載或詼諧小辯，或神鬼怪物。其事非聖，揚雄所不觀；其言亂神，宣尼所不語。皇朝新撰《晉史》，多採以為書。」<sup>1</sup>所說《後漢書》、《晉史》引用之書，據《隋書·經籍志》、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與《四庫全書》之分類，或屬史部雜史、雜傳類，或屬子部雜家、小說家類。

子、史二部雖相別異，然而，劉知幾指出：「子之將史，本為二說。然如《呂氏》、《淮南》、《玄晏》、《抱朴》，凡此諸子，多以敘事為宗，舉而論之，抑亦史之雜也。」<sup>2</sup>是則子部之著作，固有與史部相涉者，時或不易嚴格區分。<sup>3</sup>《史通·雜述》又以「正史」為準則，而有「偏記小說」之說，以之總括十類雜記之史<sup>4</sup>，周勛初即此指出「唐初的史學理論家已把史部中的絕大部分著作視作『小說』」，並認為「唐人或將小說

\* 施寬文，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藝術組講師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博士。

<sup>1</sup> [唐]劉知幾著，[清]浦起龍通釋：《史通通釋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9）頁107、頁108。

<sup>2</sup> 〈雜述〉。[唐]劉知幾著，[清]浦起龍通釋：《史通通釋》，頁257。

<sup>3</sup> 鄭樵《通志·校讎略》亦云：「古今編書所不能分者五：一曰傳記，二曰雜家，三曰小說，四曰雜史，五曰故事。凡此五類之書，足相紊亂。」[宋]鄭樵撰，王樹民點校：《通志二十略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5），頁1817。

<sup>4</sup> 「偏記小說，自成一家。而能與正史參行，其所由來尚矣。……其流有十焉：一曰偏紀，二曰小錄，三曰逸事，四曰瑣言，五曰郡書，六曰家史，七曰別傳，八曰雜記，九曰地理書，十曰都邑簿。」[唐]劉知幾著，[清]浦起龍通釋：《史通通釋·雜述》，頁253。其中的小錄、逸事、瑣言、別傳、雜記，近於《漢書·藝文志》所謂之「小說家者流」。



往雜史方面靠，或將雜史往小說裡面塞。但他們都還沒有把談學問的隨筆一類著作安排妥當。後代所以出現『筆記小說』一名，當是由於此類困難難以解決而有此一說。」從而主張「不管作品的性質屬於志人、志怪，抑或屬於學術隨筆性質的著作，在古人看來，中間還是有其相通的地方，即對正經而言，都屬『叢殘小語』；對正史而言，大都出於『街談巷語，道聽塗說』；學術隨筆，則大都為糾正歷代相傳之訛誤而作。因此這些著作都可在『小說』名下統一起來。」<sup>5</sup>

章群則舉《四庫全書》小說家類小序所說「跡其流別，凡有三派：其一敘述雜事，其一記錄異聞，其一綴輯瑣語」，指出此分類尚不足以確定筆記小說之範圍，以為「從基本性質上看，與小說家言相同者，至少還有三類，可以包括在內：一是雜史、二是雜傳，三是故事。」此外又指出《四庫提要》於記述雜事一項之後，云：「案紀錄雜事之書，小說與雜史最易相淆，諸家著錄，亦往往牽混，今以述朝政軍國者入雜史，其參以里巷閒談詞章細故者則均隸此門。」章氏則認為「既然二者最易相淆，何必強加區分」；而且，雜史類之外，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又有故事類與雜傳類，「其性質與四庫傳記類殊不相似，反而與小說家及雜史無甚差別。如《朝野僉載》一書，四庫列小說家類，《新志》則列入雜傳類。至於故事，《新志》雜傳類有《魏文貞故事》十卷，而故事類也有《魏文貞故事》八卷」，因此將雜史、雜傳、小說、故事皆包括在筆記小說之內。<sup>6</sup>

傳統史家採用筆記小說，主要著眼其史料價值，如錢鍾書肯定王士禛《香祖筆記》「禮失而求諸野，惟史亦然」之說，以為「稗史小說、野語街談，即未可憑以考信人事，亦每足據以覘人情而徵人心」，認為紀昀《閱微草堂筆記》所載野語「雖未足據以定事實，而每可以徵人情，采及葑菲，詢於芻蕘，固亦史家所不廢也。」<sup>7</sup>除了可以藉之了解、呈現當時的社會生活、民情風俗，補充史事之外，史家善用筆記小說，每能豐富歷史敘事之趣味性、生動性，使歷史人物不只是文字符號的存在，而有其個殊

<sup>5</sup> 周勛初：《唐人筆記小說考索》，收入《周勛初文集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2000），冊5，頁15、頁23、頁24。

<sup>6</sup> 「今定筆記小說的範圍如下：以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為準，凡《通鑑》引用之唐人著作，見於丙部小說家、乙部雜史、故事、雜傳四類者，均視為筆記小說。此外如地理、職官等類，以及宋人始稱之『傳奇』，概不收入。」章群：《通鑑、新唐書引用筆記小說研究》（台北：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，1999），頁2、頁4、頁5。

<sup>7</sup> 錢鍾書：《管錘編》，（北京：三聯書店，2007），冊1，頁443。



的性格、思想感情，能夠形象宛然，栩栩紙上，從而讓歷史著作具有文學性。此如陳壽撰著《三國志》，求是而存真，精覈史料，攷索嚴謹，出以簡潔之筆，清人趙翼稱譽云：「其剪裁斟酌處，自有下筆不苟者，參訂他書，而後知其矜慎。」<sup>8</sup>然而，以生動求之則未免不愜人意，裴松之之注則增入眾多雜史、雜傳之載述，不惟敘事詳贍，書中的人物形象、故事情節也因之得以生動、完整。

司馬光編撰《資治通鑑》大量援引歷代筆記小說，宋人高似孫以為引用雜史、雜傳凡二百二十二家，陳光崇〈通鑑引用書目的再檢核〉則拾遺補缺，考定為三百五十九種<sup>9</sup>，常見一事而用三、四出處合纂而成。筆記小說之敘事寫人，較諸正史每多細節之描寫，司馬光敘史既大量參酌採用之，兼以融合無間、敘事生動，因此被梁啟超稱為「皇帝教科書」的《資治通鑑》，能夠得到神宗「聞卿進讀，終日忘倦」<sup>10</sup>之嘉許。梁啟超曾持《通鑑》比較畢沅《續資治通鑑》，稱道：「前者看去，百讀不厭；後者讀一、二次，就不願再讀了。光書筆最飛動，如赤壁之戰、淝水之戰、劉裕在京口起事、平姚秦、北齊北周沙苑之戰、魏孝文帝遷都洛陽，事實不過爾爾，而看去令人感動。」<sup>11</sup>《通鑑》敘事寫人之生動，與善於運用筆記小說實有密切的關係。

<sup>8</sup> [清]趙翼著，王樹民校證：《廿二史劄記校證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4），卷6，頁125。

<sup>9</sup> 高似孫《緯略》：「今學者觀《通鑑》，往往以為編年之法，然一事用三四處出處纂成，自其為功大矣。不觀正史精熟，未易決《通鑑》之功績也。《通鑑》采正史之外，其用雜史諸書，凡二百二十二家。」見左洪濤：《高似孫緯略校注》（杭州：浙江大學出版社，2012），卷12，頁246。陳光崇之統計見其〈資治通鑑〉一文，收入倉修良主編：《中國史學名著評介》（台北：里仁書局，1994），第2卷，頁755。

<sup>10</sup> [清]畢沅：《續資治通鑑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7），卷66，頁1617。

<sup>11</sup> 梁啟超：《中國歷史研究法》（台北：里仁書局，1984），頁209。「皇帝教科書」語見47頁。